

报价函附录 A-1：报价情况汇总表（最终报价）

建设工程名称：迅建村公共服务点提升及附属工程（项目编号：310115117240308176659-15086609）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分部分项工程费用	措施项目费	其他项目费	增值税	备注	最终报价(总价、元)
2451995.05	290052.69	0.00	246784.28	/	2988832.02

备注：1.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捌仟捌佰叁拾贰元零贰分
2. 自报施工工期 90 日历天，自报质量 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工期、渣土垃圾承诺：自报质量未达标按合同总价的 2% 支付违约金；工期每延迟一天按合同总造价的万分之二支付违约金；渣土若
违约按合同总造价的 1% 支付违约金。
3. 项目负责人姓名：徐剑 手机号：13501730896 身份证号码：310115197811174739

供应商：上海隆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晓峰（签字或盖章）
2024 年 4 月 24 日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最后报价表，最后报价时如报价改动的须当场提交重新组价后的组价文件。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